

# 2016 年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部门决算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6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1、宣传、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草拟质量技术监督地方性法规、规章；组织实施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推进质量技术监督工作与国际惯例接轨。

2、综合管理和宏观指导全市质量工作。

3、综合管理全市质量监督工作。

4、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

5、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

6、统一组织管理和监督全市认证工作。

7、综合管理全市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厂内机动车辆、架空索道、游艺游乐设施、防爆电气等特种设备(简称锅容管特设备)的质量监督和安全监察工作。

8、组织协调依法查处违反质量、标准化、计量、锅容管特安全监察法律、法规的行为。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南京市质监局机关：行政机关

2、南京市质监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行政机关

3、南京市质监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行政机关

4、南京市质监局化学工业园区分局：行政机关

5、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稽查分局：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6、南京市标准化研究院：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7、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8、南京市计量监督检测院：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下辖 4 个三级预算单位：

南京市江宁区质量计量检测所：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南京市浦口区质量计量检测所：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南京市六合区质量计量检测所：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南京市溧水区质量计量检测所：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9、南京市锅炉压力容器检验研究院：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10、南京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11、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服务中心：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 三、2016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一）服务中心工作推出新举措。

制定全市质监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积极围绕国家及省市重大战略和重大决策部署科学谋划，推进落实，质监工作服务全市发展大局的作用显著提高。一是促成南京与乌鲁木齐两市政府就落实“一带一路”国家战略、推进质量提升、发展检验检测服务业开展跨区域战略合作，孙建友副市长代表市政府与乌鲁木齐市政府签署了合作协议，我局与乌鲁木齐质监局签订了6项具体的子协议，以1+6合作模式共同打造面向西部地区，辐射中亚区域的一流检验检测认证服务业，配合市政府开展与乌兹别克斯坦联系合作，有力拓展了南京检验检测对内对外开放的新空间。二是服务国家级江北新区建设需要，加快建设技术平台，推进检验检测布局实现全覆盖。推动国家智能测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苏）、江苏省电梯应急处置服务数据中心、特种设备安全与先进制造检测研发中心等多个检验检测平台入驻，启动市石化装备安全保障技术研发与应用江北基地项目建设，积极拓展江北中心现有检测、标准、培训等中心平台建设，不断提升和完善技术服务功能，初步形成支持江北新区新兴产业发展的技术基础和服务体系。三是在市级层面牵头推进重点工作开展取得新的突破，争取高层资源，推动建立了由市政府领导、27部门参与的南京市标准化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在全省率先建立分管副市长为召集人、25个部门参与的南京市计量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全市标准化、计量工作，制定《南京市计量发展规划2016-2020年》、《关于进一步加强标准化工作的意见》、《标准化事业十三五规划》分别由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相关工作列入全市重点任务，在多部门参与下有序推进。继续加大力度牵头落实市政府关于加快检验检测服务业发展的意见，完成《南京市检验检测产业规

划（至 2020 年）》，形成“一区五园”的整体规划，并向市政府提请申报“国家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

## （二）质量发展战略实施取得新成效。

一是质量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充分发挥市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作用，高位推进质量强市工作，根据省政府考核要求，修订完善考核细则，组织五大质量牵头部门共同对 11 个区和 3 个开发区开展考核和表彰，落实成员单位和各区政府质量责任。开展了市级机关部门、区政府、基层街镇领导的质量培训，企业质量管理人员专业知识培训，广泛的群众性质量宣传等三级质量培训宣传，弘扬“品质南京，追求卓越”的南京质量精神，提升以质量为核心要素的区域发展竞争力和城市品质。二是推动企业管理创新，走质量品牌发展道路。以各级质量奖、名牌企业为标杆示范，推动企业争创省质量奖和冲刺国家质量奖，引领质量提升，推动品牌评价国际互认，提升“南京制造”“南京服务”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南京国电南自、江苏奥赛康药业、江苏龙蟠科技 3 家企业获省质量奖，居全省首位，为历史最好成绩；南京先声东元制药、天加空调、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获 2016 年度市长质量奖组织奖，新培育江苏名牌 112 个，南京名牌 223 个。三是标准战略深入实施。支持老山药业完成《蜂王浆》国际标准的审定发布并递交了在 ISO/TC34 设立分技术委员会的国际提案。市质检院获批成立软件与信息系统检验方法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组，南瑞继保等四家企业获 5 项中国标准创新奖。中船绿洲等南京企业主导参与制定国际标准 6 个，获批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 154 项，培育制定团体标准 6 个。大力实施“标准化+”行动计划，3 个国家级和 8 个省级标准化试点通过考核验收，新增国家级试点 3 个，省级试点 3 个。指导培育雨花台党性教育课程，总工会母婴室建设、残疾人就业指导、居家养老连锁服务等标准化项目建设，以标准化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

## （三）全力保障质量安全完善新机制。

落实安全责任，完善监管机制，质量安全保障不断强化。一是特种设备安全连续多年保持稳定态势，全年未发生纳入统计范围的特种设备事故，万台设备事故率、死亡率均大幅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完善特种设备

安全监管新格局，公安消防、教育、交通运输、房产、化工园区管委会纳入市特种设备领导小组，电梯、压力容器定检率和电梯责任保险投保率纳入市安委会年度安全生产考核指标，落实特种设备安全网格化监管情况纳入质量强市考核范围。强化部门联动，与市公安消防局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与房产部门联手进一步推动全市住宅电梯安全监管。全面完成市委为民办实事项目任务，推进电梯责任保险，目前承保 3 万多台。试点住宅小区维保“两公示”，持续开展维保单位星级评定，全市三星级以上维保单位占比 75%以上。按照总局部署，持续开展电梯、气瓶、长输管道三大攻坚战，开展危化品压力容器、叉车、游乐设施专项整治。加强人员培训，联合市人社局、总工会、团市委等部门成功举办我市首届电梯维修工技能竞赛和全省首届叉车作业人员技能大赛南京地区选拔赛。二是执法打假工作重点突出。以日用消费品等为重点，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全年共查办案件 280 件，同比增长 48%，涉案货值 2264 万元，移送司法机关案件 5 件；其中大要案 55 件，占全省五分之一。“南京建正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出具虚假证明案”被国家质检总局评为 2016 年“质检利剑”行动十大典型案例；“南京集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销售不合格车用尿素溶液案”入选省质监局年度十大典型案例。三是不断强化风险监测和监督检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对上年度全市国、省、市三级监督检查、风险监测工作情况进行分析研讨，形成《2016 年市级产品质量监督检查、风险监测产品目录》，目录涉及全市生产、流通、电商等领域的民生消费品、家装建材、生产许可证等 20 余类产品，全年实施市级监督检查 1064 批次产品。国家质检总局张沁荣副局长在全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协作网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点名表扬南京质检院配合开展中小校园塑胶跑道风险监测工作。

#### （四）推进优化服务效能得到新提升。

一是完善行政审批管理制度体系，优化办事指南，加强质量考核和档案管理，提升服务工作质量。共受理各类行政审批服务事项 35744 件，服务评价满意率 99.98%，质监窗口获评年度先进单位。二是推进民生计量，强化水电气“民用三表”监管，组织开展“加油站你点我查”网络互动、农资和节日定量包装商品计量专项检查等活动，督促集贸市场“三标

签、五统一”计量管理问题整改，对全市 211 家集贸市场 16496 台电子秤及基层医疗机构 5082 台医用计量器具实施免费检定，帮助市民免费维修血压计 14000 余台。高淳区通过江苏省计量惠民示范区验收。三是加强质量安全投诉举报处置，12365 举报投诉中心共受理社会咨询、举报和投诉 6800 件，按时办结率 100%。持续加强 96333 网格救援体系建设，全年处置电梯困人故障 7692 起，解决被困人员 10103 人次，救援人员平均到场用时 11.18 分钟，远好于国家规定的 30 分钟，平均救援用时为 5.15 分钟。3.15 及质量月期间，为 200 户市民免费检测装修室内空气。

#### （五）质监履职能力建设迈上新台阶。

一是推进依法行政能力建设。两次与市工商局联合举办法制骨干培训，开展行政处罚案卷监督抽查，提升基层执法办案能力。推进依法行政、促进法制研究取得明显成效，被评为南京市级依法行政示范点；《像驾照一样对电梯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记分——电梯安全管理人员“累积记分”》入选全国质检系统“20 大典型法治案例”。二是推进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成功批筹“国家智能测控产品质检中心”，质检院深圳金银珠宝检测中心完成硬件建设，省智能电网、省机动车检测计量中心通过验收。“卫星导航虚拟化检测服务平台”获批成为南京市新兴产业公共技术平台。新申报省市科技计划、质检总局和省局科技及能力提升计划 60 多项，取得南京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1 个、三等奖 1 个，其他省部级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2 个、三等奖 7 个，国内授权发明专利 24 项，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 18 项、省部级 40 项、市厅级 19 项。三是推进质监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办案能手、优秀案件”的推荐评选，全系统已有 5 人被评为全国质检系统执法打假“办案能手”；加强科技人才培养，5 人入选江苏省第五期“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三层次培养对象，33 人入选省质监局“352 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工程”，3 人入选省“六大人才高峰”项目资助。

## 第二部分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按支出性质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3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8,42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72,068.33	一、基本支出	52	19,050.24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	二、外交支出	30	0	二、项目支出	53	53,962.35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2,106.03	三、国防支出	31	0	三、上缴上级支出	54	0
三、事业收入	4	207.93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	四、经营支出	55	1,715.48
四、经营收入	5	3,385.56	五、教育支出	33	79.59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56	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			0
六、其他收入	7	1,296.0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			0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13.21			0
	9	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312.79			0
	10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			0
	11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			0
	12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			0
	13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			0
	14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00			0
	15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			0
	16	0	十六、金融支出	44	0			0
	17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			0
	18	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			0
	19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754.15			0
	20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			0
	21	0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			0
	22	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			0
	23	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			0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55,417.59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74,728.0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2.48	结余分配				58	1,855.7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49,190.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8,026.27
	27	0					60	0
<b>总计</b>	28	104,610.12	<b>总计</b>				61	104,610.12

#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55,417.59	48,422.01	2,106.03	207.93	3,385.56	0	1,296.06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52,797.31</b>	<b>45,832.12</b>	<b>2,106.03</b>	<b>177.54</b>	<b>3,385.56</b>	<b>0</b>	<b>1,296.06</b>
<b>20117</b>		<b>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b>	<b>52,797.31</b>	<b>45,832.12</b>	<b>2,106.03</b>	<b>177.54</b>	<b>3,385.56</b>	<b>0</b>	<b>1,296.06</b>
2011701		行政运行	3,358.22	3,358.22	0	0	0	0	0
2011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52.32	4,652.32	0	0	0	0	0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18,163.70	18,163.70	0	0	0	0	0
2011707		质量技术监督技术支持	1,250.00	1,250.00	0	0	0	0	0
2011709		标准化管理	385.73	385.73	0	0	0	0	0
2011750		事业运行	13,129.10	12,951.56	0	177.54	0	0	0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11,858.24	5,070.59	2,106.03	0	3,385.56	0	1,296.06
<b>206</b>		<b>科学技术支出</b>	<b>4</b>	<b>4</b>	<b>0</b>	<b>0</b>	<b>0</b>	<b>0</b>	<b>0</b>
<b>20604</b>		<b>技术与开发</b>	<b>4</b>	<b>4</b>	<b>0</b>	<b>0</b>	<b>0</b>	<b>0</b>	<b>0</b>
2060402		应用技术与开发	4	4	0	0	0	0	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408.78</b>	<b>408.55</b>	<b>0</b>	<b>0.23</b>	<b>0</b>	<b>0</b>	<b>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408.78</b>	<b>408.55</b>	<b>0</b>	<b>0.23</b>	<b>0</b>	<b>0</b>	<b>0</b>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9.91	399.91	0	0	0	0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87	8.64	0	0.23	0	0	0
<b>210</b>		<b>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b>	<b>303.95</b>	<b>303.95</b>	<b>0</b>	<b>0</b>	<b>0</b>	<b>0</b>	<b>0</b>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156.25</b>	<b>156.25</b>	<b>0</b>	<b>0</b>	<b>0</b>	<b>0</b>	<b>0</b>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56.25	156.25	0	0	0	0	0
<b>21010</b>	<b>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b>	<b>147.7</b>	<b>147.7</b>	<b>0</b>	<b>0</b>	<b>0</b>	<b>0</b>	<b>0</b>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47.7	147.7	0	0	0	0	0
<b>215</b>	<b>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b>	<b>150</b>	<b>150</b>	<b>0</b>	<b>0</b>	<b>0</b>	<b>0</b>	<b>0</b>
<b>21506</b>	<b>安全生产监管</b>	<b>80</b>	<b>80</b>	<b>0</b>	<b>0</b>	<b>0</b>	<b>0</b>	<b>0</b>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80	80	0	0	0	0	0
<b>21508</b>	<b>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b>	<b>70</b>	<b>70</b>	<b>0</b>	<b>0</b>	<b>0</b>	<b>0</b>	<b>0</b>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70	70	0	0	0	0	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753.55</b>	<b>1,723.39</b>	<b>0</b>	<b>30.16</b>	<b>0</b>	<b>0</b>	<b>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753.55</b>	<b>1,723.39</b>	<b>0</b>	<b>30.16</b>	<b>0</b>	<b>0</b>	<b>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2.37	592.35	0	10.02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5.58	842.14	0	3.44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5.6	288.9	0	16.7	0	0	0

## 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74,728.07	19,050.24	53,962.35	0	1,715.48	0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72,068.33</b>	<b>16,874.04</b>	<b>53,478.81</b>	<b>0</b>	<b>1,715.48</b>	<b>0</b>
<b>20117</b>		<b>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b>	<b>72,068.33</b>	<b>16,874.04</b>	<b>53,478.81</b>	<b>0</b>	<b>1,715.48</b>	<b>0</b>
2011701		行政运行	3,389.49	3,389.49	0	0	0	0
2011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54.33	0	5,754.33	0	0	0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24,035.42	0	24,035.42	0	0	0
2011707		质量技术监督技术支持	906.83	0	906.83	0	0	0
2011709		标准化管理	296.21	0	296.21	0	0	0
2011750		事业运行	13,124.87	13,124.87	0	0	0	0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24,561.18	359.68	22,486.02	0	1,715.48	0
<b>205</b>		<b>教育支出</b>	<b>79.59</b>	<b>0</b>	<b>79.59</b>	<b>0</b>	<b>0</b>	<b>0</b>
<b>20508</b>		<b>进修及培训</b>	<b>79.59</b>	<b>0</b>	<b>79.59</b>	<b>0</b>	<b>0</b>	<b>0</b>
2050803		培训支出	79.59	0	79.59	0	0	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413.21</b>	<b>413.21</b>	<b>0</b>	<b>0</b>	<b>0</b>	<b>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413.21</b>	<b>413.21</b>	<b>0</b>	<b>0</b>	<b>0</b>	<b>0</b>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04.34	404.34	0	0	0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87	8.87	0	0	0	0
<b>210</b>		<b>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b>	<b>312.79</b>	<b>8.84</b>	<b>303.95</b>	<b>0</b>	<b>0</b>	<b>0</b>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156.25</b>	<b>0</b>	<b>156.25</b>	<b>0</b>	<b>0</b>	<b>0</b>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56.25	0	156.25	0	0	0
<b>21005</b>	<b>医疗保障</b>	<b>8.84</b>	<b>8.84</b>	<b>0</b>	<b>0</b>	<b>0</b>	<b>0</b>
21005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4	8.84	0	0	0	0
<b>21010</b>	<b>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b>	<b>147.7</b>	<b>0</b>	<b>147.7</b>	<b>0</b>	<b>0</b>	<b>0</b>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47.7	0	147.7	0	0	0
<b>215</b>	<b>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b>	<b>100</b>	<b>0</b>	<b>100</b>	<b>0</b>	<b>0</b>	<b>0</b>
<b>21506</b>	<b>安全生产监管</b>	<b>80</b>	<b>0</b>	<b>80</b>	<b>0</b>	<b>0</b>	<b>0</b>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80	0	80	0	0	0
<b>21508</b>	<b>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b>	<b>20</b>	<b>0</b>	<b>20</b>	<b>0</b>	<b>0</b>	<b>0</b>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	0	20	0	0	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754.15</b>	<b>1,754.15</b>	<b>0</b>	<b>0</b>	<b>0</b>	<b>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754.15</b>	<b>1,754.15</b>	<b>0</b>	<b>0</b>	<b>0</b>	<b>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2.87	602.87	0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5.68	845.68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5.6	305.6	0	0	0	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42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7,210.20	67,210.2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2	0	0	0
	3	0	三、国防支出	33	0	0	0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	0	0
	5	0	五、教育支出	35	79.59	79.59	0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	0	0
	7	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	0	0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12.97	412.97	0
	9	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312.79	312.79	0
	10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	0	0
	11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	0	0
	12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0	0
	13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0	0
	14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00	100	0
	15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0	0
	16	0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0	0
	17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0	0
	18	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0	0
	19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24.00	1,724.00	0
	20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0	0
	21	0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0	0	0
	22	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0	0	0
	23	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0	0	0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48,422.01	<b>本年支出合计</b>	54	69,839.55	69,839.55	0
	25	0		55	0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26,482.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5,064.47	5,064.47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26,482.01	基本支出结转	57	26.03	26.03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	5,038.44	5,038.44	0
	29	0		59	0	0	0
<b>收入总计</b>	30	74,904.02	<b>支出总计</b>	60	74,904.02	74,904.02	0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公开 05 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69,839.55	18,505.62	51,333.93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67,210.20</b>	<b>16,359.81</b>	<b>50,850.39</b>
<b>20117</b>		<b>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b>	<b>67,210.20</b>	<b>16,359.81</b>	<b>50,850.39</b>
2011701		行政运行	3,389.49	3,389.49	0
2011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4.83	0	4,804.83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23,846.17	0	23,846.17
2011707		质量技术监督技术支持	906.83	0	906.83
2011709		标准化管理	296.21	0	296.21
2011750		事业运行	12,947.32	12,947.32	0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21,019.35	23	20,996.35
<b>205</b>		<b>教育支出</b>	<b>79.59</b>	<b>0</b>	<b>79.59</b>
<b>20508</b>		<b>进修及培训</b>	<b>79.59</b>	<b>0</b>	<b>79.59</b>
2050803		培训支出	79.59	0	79.59
<b>206</b>		<b>科学技术支出</b>	<b>0</b>	<b>0</b>	<b>0</b>
<b>20604</b>		<b>技术与研究开发</b>	<b>0</b>	<b>0</b>	<b>0</b>
2060402		应用技术研究开发	0	0	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412.97</b>	<b>412.97</b>	<b>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412.97</b>	<b>412.97</b>	<b>0</b>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04.33	404.33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64	8.64	0
<b>210</b>		<b>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b>	<b>312.79</b>	<b>8.84</b>	<b>303.95</b>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156.25</b>	<b>0</b>	<b>156.25</b>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56.25	0	156.25
<b>21005</b>		<b>医疗保障</b>	<b>8.84</b>	<b>8.84</b>	<b>0</b>
21005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4	8.84	0
<b>21010</b>		<b>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b>	<b>147.7</b>	<b>0</b>	<b>147.7</b>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47.7	0	147.7
<b>215</b>		<b>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b>	<b>100</b>	<b>0</b>	<b>100</b>
<b>21506</b>		<b>安全生产监管</b>	<b>80</b>	<b>0</b>	<b>80</b>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80	0	80
<b>21508</b>		<b>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b>	<b>20</b>	<b>0</b>	<b>20</b>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	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4.00	1,724.0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4.00	1,724.0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2.86	592.86	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2.24	842.24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8.9	288.9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96.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0.3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1
30101	基本工资	1,519.00	30201	办公费	85.3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2	津贴补贴	1,098.70	30202	印刷费	10.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9
30103	奖金	509.96	30203	咨询费	0.1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1.32	30204	手续费	0.0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2	30205	水费	4.4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07	绩效工资	3,276.02	30206	电费	54.3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89	30207	邮电费	83.06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77.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6.43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8.68	30211	差旅费	84.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2.05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671.76	30213	维修（护）费	25.3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4	租赁费	537.7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13.4	30215	会议费	37.58	31020	产权参股	0
30305	生活补助	13.38	30216	培训费	25.8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1
30306	救济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22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
30307	医疗费	212.64	30218	专用材料费	44.05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
30309	奖励金	0.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403	财政贴息	0
30310	生产补贴	0	30226	劳务费	4.37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

30311	住房公积金	743.7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0.4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
30312	提租补贴	1,022.72	30228	工会经费	75.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313	购房补贴	374.4	30229	福利费	5.91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
30314	采暖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78	399	其他支出	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5	39906	赠与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6.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0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1			0
人员经费合计		16,995.18	公用经费合计				1,51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69,839.55	18,505.62	51,333.93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67210.2</b>	<b>16359.81</b>	<b>50850.39</b>
<b>20117</b>		<b>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b>	<b>67210.2</b>	<b>16359.81</b>	<b>50850.39</b>
2011701		行政运行	3,389.49	3,389.49	0
2011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4.83	0	4,804.83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23,846.17	0	23,846.17
2011707		质量技术监督技术支持	906.83	0	906.83
2011709		标准化管理	296.21	0	296.21
2011750		事业运行	12,947.32	12,947.32	0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21,019.35	23	20,996.35
<b>205</b>		<b>教育支出</b>	<b>79.59</b>	<b>0</b>	<b>79.59</b>
<b>20508</b>		<b>进修及培训</b>	<b>79.59</b>	<b>0</b>	<b>79.59</b>
2050803		培训支出	79.59	0	79.59
<b>206</b>		<b>科学技术支出</b>	<b>0</b>	<b>0</b>	<b>0</b>
<b>20604</b>		<b>技术与开发</b>	<b>0</b>	<b>0</b>	<b>0</b>
2060402		应用技术与开发	0	0	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412.97</b>	<b>412.97</b>	<b>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412.97</b>	<b>412.97</b>	<b>0</b>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04.33	404.33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64	8.64	0
<b>210</b>	<b>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b>	<b>312.79</b>	<b>8.84</b>	<b>303.95</b>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156.25</b>	<b>0</b>	<b>156.25</b>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56.25	0	156.25
<b>21005</b>	<b>医疗保障</b>	<b>8.84</b>	<b>8.84</b>	<b>0</b>
21005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4	8.84	0
<b>21010</b>	<b>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b>	<b>147.7</b>	<b>0</b>	<b>147.7</b>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47.7	0	147.7
<b>215</b>	<b>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b>	<b>100</b>	<b>0</b>	<b>100</b>
<b>21506</b>	<b>安全生产监管</b>	<b>80</b>	<b>0</b>	<b>80</b>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80	0	80
<b>21508</b>	<b>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b>	<b>20</b>	<b>0</b>	<b>20</b>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	0	2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724</b>	<b>1724</b>	<b>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724</b>	<b>1724</b>	<b>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2.86	592.86	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2.24	842.24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8.9	288.9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96.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0.3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1
30101	基本工资	1,519.00	30201	办公费	85.3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2	津贴补贴	1,098.70	30202	印刷费	10.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9
30103	奖金	509.96	30203	咨询费	0.1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1.32	30204	手续费	0.0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2	30205	水费	4.4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07	绩效工资	3,276.02	30206	电费	54.3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89	30207	邮电费	83.06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77.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6.43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8.68	30211	差旅费	84.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2.05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671.76	30213	维修（护）费	25.3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4	租赁费	537.7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13.4	30215	会议费	37.58	31020	产权参股	0
30305	生活补助	13.38	30216	培训费	25.8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1
30306	救济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22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
30307	医疗费	212.64	30218	专用材料费	44.05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
30309	奖励金	0.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403	财政贴息	0
30310	生产补贴	0	30226	劳务费	4.37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

30311	住房公积金	743.7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0.4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
30312	提租补贴	1,022.72	30228	工会经费	75.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313	购房补贴	374.4	30229	福利费	5.91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
30314	采暖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78	399	其他支出	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5	39906	赠与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6.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0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1			0
人员经费合计		16,995.18	公用经费合计				1,51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747.23	97.37	618.39	0	618.39	31.47	41.53	442.78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26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44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24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01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07	参加会议人次(人)	4,598
组织培训次数(个)	250	参加培训人次(人)	5,89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本单位无该类公开数据。

#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公开 11 表

项 目		行次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 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栏 次			1
合 计		1	323.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	323.37
30201	办公费	3	32.22
30202	印刷费	4	4.98
30203	咨询费	5	0.16
30204	手续费	6	0.03
30205	水费	7	0.39
30206	电费	8	2.67
30207	邮电费	9	67.33
30208	取暖费	10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	6.43
30211	差旅费	12	20.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16.95
30213	维修（护）费	14	1.83
30214	租赁费	15	23.4
30215	会议费	16	10.15
30216	培训费	17	8.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	6.36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	3.04
30224	被装购置费	20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21	0
30226	劳务费	22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	19.68
30228	工会经费	24	23.16
30229	福利费	25	3.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35.6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	8.8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8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	28.51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	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1	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2	0.1
399	其他支出	33	0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度

公开 12 表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26,424.11	25,676.41	747.70
货物	2	4,101.32	4,101.32	0.00
工程	3	21,919.14	21,171.44	747.70
服务	4	403.65	403.65	0.00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 第三部分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04610.1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299.9 万元，增长 19.81%。主要原因一是国家智能测控质检中心、国家金银中心等平台建设及能力提升经费增加，二是事业单位因事业发展带来的检验检测收入及成本增加。其中：

（一）收入总计 104610.12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48422.01 万元，为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14532.53 万元，增长 42.88%。主要原因一是事业单位因事业发展带来的检验检测收入增加，二是国家智能测控质检中心、国家金银中心等平台建设及能力提升经费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2106.03 万元，为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南京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稽查分局等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708.6 万元，增长 50.71%。主要原因是省局总局补助经费增加。

3. 事业收入 207.93 万元，为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服务中心开展相关培训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减少 157.98 万元，减少 43.17%。主要原因是培训业务量减少。

4. 经营收入 3385.56 万元，为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南京市计量监督检测院、南京市标准化研究院、南京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南京市锅炉压力容器检验研究院、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服务中心等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770.48 万元，增长 29.46%。主要原因是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等单位新增开展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6. 其他收入 1296.06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市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分局取得的利息收入、本级横向拨款及非本级拨款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870.42 万元，减少 40.18%。主要原因是局

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分局取得的非本级拨款减少。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8 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稽查分局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 49190.05 万元，主要为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分局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建设和项目等资金。

(二) 支出总计 104610.12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2068.3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全系统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2516.99 万元，增长 143.87%。主要原因一是国家智能测控质检中心、国家金银中心等平台建设及能力提升经费支出，二是基建项目决算完成后由往来转为支出，三是事业单位因检验检测业务发展带来的成本增加。

2. 教育支出 79.59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及对外培训。与上年相比减少 344.49 万元，减少 81.23%。主要原因是部分培训支出在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中反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3.21 万元，主要用于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与上年相比减少 147.96 万元，减少 26.37%。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支出归口到社保部门。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2.79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费支出和质检院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与上年相比减少 1.99 万元，减少 0.63%。

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0 万元，主要用于电梯公共安全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85 万元，增长 566.67%。主要原因是该笔经费是由省局根据当年工作情况给予的专项补助。

6. 住房保障支出 1754.15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公积金、提租补贴和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99.56 万元，增长 51.93%。主要原因是职工公积金、提租补贴和住房补贴基数及缴交比例调整。

7. 结余分配 1855.78 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南京市标准化研究院、南京市计量监督检测院、南京市锅炉压力容器检验研究院、南京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

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服务中心等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831.38 万元，减少 30.94%。主要原因是非财政补助结余减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 28026.27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局系统基本建设项目（主要包括江北检测基地等）由代建单位代建，经费付至代建单位，项目未完成竣工决算，核算为往来款；局机关及下属各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基本建设、基础设施改造、培训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质监部门本年收入合计 55417.5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8422.01 万元，占 87.38%；上级补助收入 2106.03 万元，占 3.8%；事业收入 207.93 万元，占 0.37%；经营收入 3385.56 万元，占 6.11%；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296.06 万元，占 2.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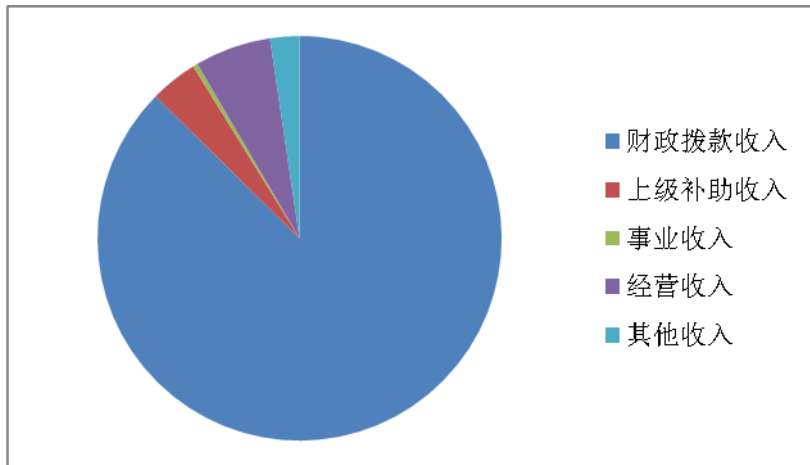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质监部门本年支出合计 74728.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050.24 万元，占 25.49%；项目支出 53962.35 万元，占 72.21%；经营支出 1715.48 万元，占 2.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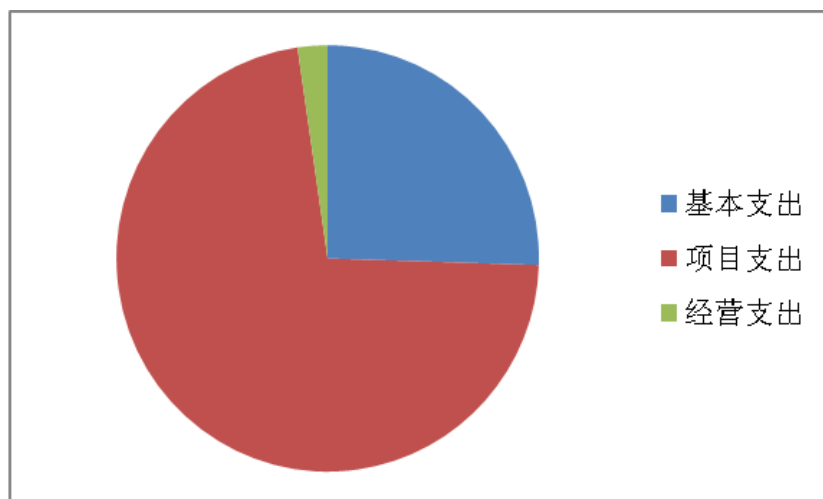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74904.0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504.97 万元，增长 26.1%。主要原因是一是国家智能测控质检中心、国家金银中心等平台建设及能力提升经费支出，二是事业单位因事业发展带来的检验检测收入及成本增加。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质监部门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69839.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4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261.25 万元，增长 136.12%。主要原因一是国家智能测控质检中心、国家金银中心等平台建设及能力提升经费支出，二是基建项目决算完成后由往来转为支出，三是事业单位因检验检测业务发展带来的成本增加。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0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83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一是基建项目决算完成后由往来转为支出，二是追加国家智能测控质检中心、国家金银中心等平台建设及能力提升经费支出。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2713.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89.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9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人员工资政策性调增。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年初预算为 4738.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0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单位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年初预算为 1809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46.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国家智能测控质检中心等平台建设经费支出。

质量技术监督技术支持。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906.8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国家金银中心深圳实验室跨区能力提升项目获得省局给予的专项补助。

标准化管理。年初预算为 408.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无法按照原计划实施，延迟到以后年度实施。

事业运行。年初预算为 1312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47.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21019.3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基建项目决算完成后由往来转为支出。

## （二）教育支出

### 1. 进修及培训

培训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79.5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32.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4.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7.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退休人员工资预算已不在本部门编列，但实际在本部门支付。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年初预算为 8.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 **1. 公共卫生**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156.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承担食药局食品安全检测及监督抽查任务获得的项目经费。

##### **2. 医疗保障**

**公务员医疗补助。**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8.8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 **3.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14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承担食药局食品安全检测及监督抽查任务获得的项目经费。

#### **（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1. 安全生产监管**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笔经费是由安监局根据当年工作情况给予的专项补助，用于电梯公共安全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 **2.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承担标准化专业技术组织工作（仓储物流、首饰检验）获得的专项补助。

#### **（六）住房保障支出**

##### **1. 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592.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9%。

**提租补贴。**年初预算为 546.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21%。主要原因是计算基数及比例政策性调整。

**购房补贴。**年初预算为 268.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55%。主要原因是计算基数及比例政策性调整。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505.6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995.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10.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质监部门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839.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261.25 万元，增长 136.12%。主要原因一是国家智能测控质检中心、国家金银中心等平台建设及能力提升经费支出，二是基建项目决算完成后由往来转为支出，三是事业单位因检验检测业务发展带来的成本增加。质监部门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0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83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一是基建项目决算完成后由往来转为支出，二是追加国家智能测控质检中心、国家金银中心等平台建设及能力提升经费支出。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2713.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89.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9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人员工资政策性调增。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年初预算为 4738.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0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单位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年初预算为 1809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46.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国家智能测控质检中心等平台建设经费支出。

**质量技术监督技术支持。**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906.8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国家金银中心深圳实验室跨区能力提升项目获得省局给予的专项补助。

**标准化管理。**年初预算为 408.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无法按照原计划实施，延迟到以后年度实施。

**事业运行。**年初预算为 1312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47.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21019.3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基建项目决算完成后由往来转为支出。

## （二）教育支出

### 1. 进修及培训

**培训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79.5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32.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4.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7.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退休人员工资预算已不在本部门编列，但实际在本部门支付。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年初预算为 8.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 1. 公共卫生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156.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承担食药局食品安全检测及监督检查任务获得的项目经费。

##### 2. 医疗保障

公务员医疗补助。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8.8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 3.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14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承担食药局食品安全检测及监督检查任务获得的项目经费。

#### （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1. 安全生产监管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笔经费是由安监局根据当年工作情况给予的专项补助，用于电梯公共安全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 2.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承担标准化专业技术组织工作（仓储物流、首饰检验）获得的专项补助。

#### （六）住房保障支出

##### 1. 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592.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2.86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00.09%。

**提租补贴。**年初预算为 546.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21%。主要原因是计算基数及比例政策性调整。

**购房补贴。**年初预算为 268.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55%。主要原因是计算基数及比例政策性调整。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505.6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995.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10.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97.3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3.0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18.3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2.76%；公务接待费支出 31.4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2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97.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0.96%，比上年决算增加 60.7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每年由市财政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安排；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每年由市财政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安排。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11 个，累计 26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机票、住宿、

公杂等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18.39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等于上年决算数；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618.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19%，比上年决算减少 176.65 万元，主要原因为行政单位公车改革，公车保有量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行政单位公车改革，公车保有量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维修、保养、加油、保险、过桥过路费。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4 辆。

3. 公务接待费 31.47 万元。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等于上年决算数；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79%，比上年决算减少 11.79 万元，主要原因为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外地城市对口部门调研、交流学习等，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224 批次，2010 人次。主要为接待外地城市对口部门调研、交流学习等。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41.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54%，比上年决算减少 7.75 万元，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压缩会议开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会议开支。2016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07 个，参加会议 4598 人次。主要为召开质量强市工作会议、其他工作布置会等。

质监部门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442.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56%，比上年决算增加 54.63 万元，主要原因为加强对区市场监管人员业务培训及检验员培训等；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培训未能按计划实施，延迟至以后年度。2016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50 个，组织培训 5890 人次。主要为对区市场监管人员业务培训、检验员培训等。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质监部门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0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3.47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日常公用保持一致），比上年减少 41.42 万元，降低 11.35%。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约，二是行政单位公车改革，公车保有量减少。

### （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424.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01.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919.1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3.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84.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9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1.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76%。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4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3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单位检验检测用车；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7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市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如综合服务中心开展的教育培训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计量校准业务收入、标准技术咨询服务费。

五、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如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八、（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款）

1. 行政运行（项）：指质量技术监督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如人员工资、人员日常办公支出等。

2.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3.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项）：反映质量技术监督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开展行政执法事务以及质量管理、质量监督、计量管理、标准化、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纤维检验等业务管理事务的支出。

4. 质量技术监督技术支持（项）：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用于补充、更新、完善技术手段和技术保障条件等技术支出事务支出。

5. 标准化管理（项）：反映标准化管理方面的支出。

6.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如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日常办公支出等。

7.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方面的支出，如基本建设项目支出等。

（二）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安排的用于职工培训的支出。

（三）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应用技术与开发（项）：反映从事技术开发研究和近期可望取得实用价值的专项技术开发研究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1.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管理的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如离退休工资等。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工资。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1. 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 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六）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

1. 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2.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

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提租补贴。

3.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